

docsriver文川网
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

docsriver文川网
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

在文川閣搜尋古籍書城 請取更多
ESTATE LIBRARY
古今圖書集成

莆田縣誌

PUTIAN XIANZHI

莆田林業誌

(草稿)

(社會經濟資料之一)

.....
内部資料
定期收回
.....

莆田縣縣誌編集委員會

1962年6月

莆田林業志（草稿）

目 錄

第一部分 莆田林業的自然環境

- (一)遼闊的宜林土地 (1)
- (二)宜林的氣候和土壤 (2)
- (三)富饒的森林資源 (2)

第二部分 莆田解放前的林業概述

- (一)山地和森林分布歷史的追溯 (8)
 - (1)從舊史料記述看莆田的山地面積 (8)
 - (2)溪山深邃樹木叢森是莆田北起山區南至沿海的本來面目 (10)
- (二)封建社會制度下的山林佔有和林農生活 (14)
 - (1)官僚、地主和寺院佔有大量山林 (14)
 - (2)官僚、地主蠶食掠奪山林的手段主要是霸佔 (15)
 - (3)林農遭受沉重的壓迫和剝削，生活困苦 (16)
- (三)莆田山林遭到歷代統治階級的摧殘和破壞 (18)
 - (1)「唐茂盛、宋稀疎、明衰落」，山林的遭遇一代不如一代 (18)
 - (2)清朝的截界大規模毀滅了莆田沿海等地的山林 (20)
 - (3)國民黨統治階級破壞性的燒山、濫伐和杉木商掠奪式的採伐山林 (21)

第三部分 解放十年來的林業生產建設

(一) 國民經濟恢復時期的莆田林業

- (1950至1952年) (24)
- (1) 土地改革完成促進林業生產迅速恢復和發展 (24)
- (2) 實徹普遍護林方針開展封山育林和護林防火 (25)
- (3) 認真執行木材合理採伐，推行合作造林 (27)
- (4) 林業面貌根本改觀，生產恢復達到了抗日戰前的最高水平 (28)

(二) 第一個五年計劃時期莆田林業的發展

- (1953至1957年) (28)
- (1) 林業工作全面加強，建立和健全了各級林業領導機構 (29)
- (2) 伴隨農業互助合作的發展，林業也走上合作化的道路 (29)
- (3) 生產合作化高潮出現，造林運動高潮也在全縣範圍內掀起 (32)

(三) 莆田林業生產建設進入大躍進時代

- (1958至1959年) (35)
- (1) 人民公社化的實現為林業生產建設開闢出廣闊的道路 (35)
- (2) 林業生產大規模、高速度地躍進 (33)
- (3) 森林撫育保護向高標準前進 (38)
- (4) 國營、社辦、隊辦林場和林業專業隊的發展 (40)
- (5) 林區實行多種經營，木材開展綜合利用 (42)

- 附：① 莆田解放前后森林分布比較圖 (44)
② 莆田解放后造林、育苗、採種分年統計表 (44)
③ 1953—1959年莆田森林災害情況表 (45)
④ 1950—1959年莆田木材生產分年統計表 (46)
⑤ 莆田縣解放十年來木材供應情況表 (46)
⑥ 1954—1959年莆田林付產品分年產量統計表 (47)
⑦ 莆田已利用的354種植物簡表 (48)

docsriver文川网
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

docsriver.com商家古籍书城

莆田林業志（草稿）

一、莆田林業的自然環境：

（一）遼闊的宜林土地：

莆田位於福建東南海濱，在東經 $119^{\circ}07'$ 分，北緯 $25^{\circ}26'$ 分上。北界永泰；西連仙遊，西南隔海與惠安相望；東與福清接壤；南面臨海。東西寬38公里，南北長85公里，總面積為 1785.6 平方公里。整個地形，南部突出海外構成半島，東部中央形成海濱平原，西部和北部山嶺重疊構成高山和澗谷。由於自然條件的形成，全縣分為平原、沿海、山區三個部份。莆田在歷史上，不但山區是一片林山林海，就是沿海也是蒼蘚叢鬱，樹木參天。所以莆田歷史上森林佔地極其遼闊，除東部中間興化平原外，全境北、西、南三面都有森林。根據解放後的初步勘查，全境宜林面積有 164 萬畝（包括現有森林面積），佔全縣總土地面積的 53.4% 。

山區在縣境北部和西北部，包括圭豐、新縣、常太三個公社全部及華亭、涵江公社的一部分，係戴雲山脈綿亘而成，崗峦聳疊，山高在海拔 500 至 1000 公尺之間。各山谷間均有狹長的深谷，低坂盆谷間溪河流貫。除傍山低坂谷沿溪環布有小片梯級田疇可發展糧食、經濟農作物外，其他概為陡峻山嶺，悉是宜林山地。全區面積 319.9 平方公里，宜林面積達 944811 畝，佔總面積的 76.8% 。所以山區無論在過去現在或將來，都是莆田的主要林區。

沿海地區包括笏石、靈川、埭頭、忠門、南日等五個公社，其中南日是割海島。雖然在這些地區的主產品是糧、漁、鹽，但從歷史上說曾是林木青翠茂盛之區；從當前防止風沙，治理水土流失改變沿海自然環境以及海防上的需要來看，沿海是必須造林；從自然地理來談，沿海全區均為大面波形之殘垣，以笏石為中心向東南蜿蜒而成平海、莆禧、醴泉三半島，有五嶺、大蚶、雙髻等山脈，山脈蜿蜒所及都是宜林土地，廣大的海灘在許多地方也亟需綠化和造防護林。所以沿海宜林和需要造林的土地面積仍然相當大。全區面積 625.61 平方公里，宜林面積有 178840 畝。

，佔其百分之19%。

平原地區包括城廂、涵江、黃石三個公社，位於縣境東部中央，大部分屬興化灣突起的海積地帶，地勢平坦，是優良的糧食和經濟作物產區。但興化平原的西北兩面環山，南接沿海丘陵地，所以其近山接壤地方仍多起伏較緩的山坂，可以種果，也宜造林。因之仍有宜林地段。全區面積542.6平方公里（包括半山區），宜林面積229456畝，佔總土地面積的28%。

總之，莆田雖有山區、平原、沿海等多樣的不同地形，但其宜林土地在幾乎是遍布全境，不但山區的遠山高山應發展林業生產，就是沿海丘陵地以及曲折的海岸線上也需要種樹造林，宜林土地是遼闊廣大的。

（二）宜林的氣候和土壤：

莆田位居沿海，屬亞熱帶氣候，雨量豐富，霜期短，冰雪罕見。由於地形複雜，同時受海洋氣流的影響，沿海、內地、山區稍有差異，但總的是無劇烈變化。全年氣候溫和，無嚴寒酷暑，年平均溫度為攝氏19至21度，最高為33.9—35.4度，最低為零下1.12—1.4度。沿海平原無霜期，一般年為320—350天，山區無霜期一般年為300—330天；同時由於處於低緯度，日照時間較長，夏秋之間達11—12小時；霧一般發生於2—3月份間，山區較多，為期較長，平原、沿海較少，年平均10—15天；風向全年一般都是和暖的東南風和東北風，西北風較少，風力平原為1—4級，山區4—5級，沿海5—7級，局部近海地帶最大8—10級，風速年平均為每秒6.1—6.3米，大風日期一般出現於秋季，台風历年常有，發生於7至9月間，是海洋風登陸過境而產生的，內地發生極少；露期在夏末秋初為盛期，年平均為110—170天。

溫和穩定的氣候，充沛的雨量，日照時間長，風力和緩，霜期短，露期長，這種良好的氣候條件是極適宜於各種植物生長的。

在土壤上，除興化平原為海積土形成外，大部為花崗岩所生成的花崗岩風化定質土。紅壤分布很廣，山區、半山區、沿海都有，幾遍全境，呈深紅、淺紅、棕紅等色澤，土層深厚，在20—100公分以上，乃風化程度較高的土壤。黃壤分布也極廣闊，山區、半山區、沿海以及平原的部份地區均有，特別是在500至1000公尺以上的山地最多，土層

也極深厚，在30—100公分以上。山區的山地還佈有灰棕壤，乃為地面密林茂草逐漸腐爛成深厚的腐殖質層。這三類土壤，都是呈酸性反應，有機質甚少，保肥保水力差，但却完全適宜于植林。所以在莆田良好的氣溫、雨量、風速、日照、新澤等一系列外在因素和人為活動的互相作用下，各種不同的土壤類型，都完全有利于林業生產的發展。

(三) 富饒的森林資源

氣候、土壤和自然植物，這三者是密切聯繫着的，它深切地影響着林業生產的配置與發展。莆田就是由於具有上述適闊的宜林土地，宜林的氣候和土壤，所以森林資源豐富，林種繁多，而且具有成林成材的時間快的良好自然條件。

解放前，莆田森林資源從來未經調查，所以其分布以及蓄積量已無可查考。解放後，一九五七年三月，福建省林業廳派造林野調查隊在莆田的莊邊、新縣兩地，對森林資源進行了實地調查，調查結果，新縣地區森林蓄積量有1095380立方米，其中針葉樹738930立方米，闊葉樹356450立方米。莊邊的森林蓄積量有6190立方米，其中針葉樹586950立方米，闊葉樹219240立方米。其他除荳太地區蓄積量約在60萬立方米左右外，平原、沿海地區大部分為解放後新造新育的幼林，蓄積量不多，沒有進行調查。估計全縣森林總蓄積量當在350萬立方米左右。森林種類也經解放後進行了初步調查，全縣有一千種以上，但目前知其名稱用途的只三百餘種。根據歷史習慣上用途較廣，經濟價值較高，分布面積較大的，在用材林有杉、天杉、油杉、黃櫟、楠木、建柏、青岡櫟、梧桐、樟、楓、馬尾松等；特用經濟林有油茶、油桐、竹林、烏柏等；薪炭林有相思樹以及其他雜木林。解放後的幾年來還從外地引進了銀杏、木麻黃、楓楊、波羅蜜、八角、海桐、杜仲、鳳凰木、桉樹、紅樹、薄葉木等樹種。上述各種就成為莆田當前主要的林種。

杉木：產於我縣莊邊、荳太、新縣、城廂、涵江、華亭等地，是一種用途很廣的木材，材質白色，沒有心邊材之分，質較軟而紋理通直，容易加工，有香氣，能耐久不朽，是建築、器具、船艦、橋樑、電杆等很好的材料，也可做造紙材料，由於莆田自然條件良好，適于杉木生長，一般經20年就成材，現有林區大多是杉木和毛竹混交林，而瀘雜少數馬尾松，

全縣杉木面積有 7520.9 虹，材積有 50540 立方米。

柳杉：別稱天杉，分佈于斗邊、常太、新縣等地區，樹干端直，生長快，易成大材，在莆田自然條件下，一般 18 年就可成材，它能生長在杉木所不能生長的高山上，木材緻密，紋理通直，木質硬軟適中，施工容易，用途與杉木同用，並可以制膠合板，我縣多用作樓板。葉磨粉，可作綠香，皮可蓋屋頂，全縣沒有成片的天杉林，都間生於和杉木和馬尾松林間，但有相當的材積數量。

油杉：別稱杜櫑，分布於常太、莊邊、新縣、涵江、城廂、華亭、靈川、笏石等地區，木材淡黃色，堅硬中庸，最適宜製造板材，供作房屋的門板、樓板、樓梯板以及器具之用，樹皮根可作制紙填充材料，種子可榨油供點燈。油杉也可作風景樹。

黃櫞：別稱黃杞，分布于莊邊、新縣、常太山區，木材赤灰色，細致堅韌，富彈性，是上等的傢俱用材。

楠木：有楨楠、建楠、紅楠、大葉楠、紫楠、白楠、雅楠等八種，多系高大喬木，產庄邊、新縣、常太山區等地，樹幹端直，雜於天然生長的竹木林中，木材細致堅硬，有香氣，能耐久，有遇火難燒，水浸不腐的特點，是造船和制膠合板的良好材料，是貴重林木。

建柏：建柏是福建特產，世界上只我國有產。為常綠喬木，樹干端直，主干的樹皮很像杉木，去皮后初看也與杉木同，不易分別，只有樹葉與杉木不同，杉木樹葉尖銳刺手，建柏側枝扁平，表面綠色，背面具有白邊，球果長約一寸，有多數盾狀果鱗，每片果鱗上有種子顆。產於莊邊、常太一帶，生長迅速，材質可與杉木媲美，紋理的細緻勝過杉木，材質不腐不裂，用途甚廣，可作大建築物及精美傢俱的材料，能成極薄的板塊也不開裂，經刨光會發出縷縷光亮，非常美觀。

青岡櫟：別稱河丁，產於莊邊、常太、新縣山區，木材堅韌，不易刈裂，並有強大彈性，能受強烈的衝力，用途很廣，是紡織工業上制紗綻的重要材料。

樟樹：產于山區、半山區，平原也有少量。材質堅實，有香氣，能避虫蛀，是制箱櫃的上等材料，能耐水濕，所以又是漁業造船用材。紋理美觀，因而可制美術工藝品用。枝、葉、干、根含有揮發性油，可提煉樟腦及樟油，為醫藥、工業、軍事上制造品的重要原料，莆田產有兩種

一種叫香樟，葉質薄而較小，葉緣碎后青香，蒸燙時出樟腦較多，出樟油少。另一種叫臭樟，葉質厚而較大，稍有臭味，蒸燙時出樟油多而樟質少。樟油樟腦是我國特產，所以樟樹是我國貴重樹種之一。

楓樹：產於莊邊、新縣、常太山區，入冬葉紅可愛，木材淡紅、黃白色，可做墨架及傢具。

馬尾松：俗稱松柏，無論在肥沃的土地或干燥瘠薄的砂礫紅土上，均能生長，全縣各地皆有，容易造，也能天然飛墮而生，木材緻密稍硬而富有彈性，又有油脂，放在水中最能耐久，黎家稱其為水浸千年松，由於松木用途很廣，所以也稱萬能木。在過去，莆田對松木的使用，除少量供造船和水下構築用外，大量供作薪炭用。由於馬尾松任何山地都能生長，所以分布面積較大，多生在人為破壞后的荒山上，由天然生長而成，一般成帶狀分布，而在林區一般是馬尾松與闊葉樹混交林較多，馬尾松純林較少。全縣馬尾松面積有 758938畝，蓄積量有 850000 立方米。

油茶：山區平原均有種植，沿海解放后開始試種，全縣種植面積計 137648畝，取其果榨油，名茶油，莆田在解放前年產茶油 234 担，最高畝產茶油 40 斤，解放后年產量 1900 担，最高畝產茶油 55 斤。品種有羊屎茶與桃茶兩種。

油桐：莆田油桐有兩個品種，一名三年桐又叫光桐，一名千年桐，又叫鐵桐或五爪桐，產于山區及平原一帶，主要是取子榨油，名桐油，全縣油桐種植面積 32014 畝，年產桐油在 1346 担左右。

烏桕：烏桕在莆田分布地區較廣，山區、沿海、平原均有種植，其種子可取臘油，是蠟燭肥皂的主要原料。木材堅韌，用途很廣。全縣年可產臘油 660 担。

竹：竹林是莆田的主要森林資源之一，營造容易，生長迅速，收益很大，用途廣，所以其經濟價值很高。產于山區，有玻璃竹、剛竹、淡竹、水竹、紫竹、苦竹、青籜竹、四方竹、箬竹、孝順竹、鳳尾竹、刺竹、茨竹、麻竹、觀音竹等品種：

①玻璃竹：高可二、三丈，徑五、六寸，其桿節下部極密，上部漸稀，枝葉繁細，三至四年即可成材。出筍在前一年之冬至第二年春季，冬季出的筍名冬筍，春季出的筍名春筍，味美可食。產于山區，桿厚實而堅韌，劈篾全用皆宜，大者可做棟樑、挽桿、擗漏

諸用，其箨可包物及糊革等，可裝竹笠，竹枝還可做掃把。

- ②剛竹：別稱鬼角竹，大者一尺圍，小者如拇指，干圓直，葉稀疏而薄小，四、五月出筍，略帶苦味，水蒸后可食，產于山區，桿性堅硬，小者作籬笆，大者為農具柄，劈篾亦可。
- ③淡竹：產于山區，細長疏節，桿質堅韌，專用劈細篾及扇骨，出筍期介于玻璃竹、剛竹之間，美味可食。
- ④水竹：產于山區，平原也有，箨深綠色無毛，五月中下旬出筍，桿矮而瘦削，質硬而有隆起，枝粗而橫生，能在水中出筍。
- ⑤紫竹：別稱油竹，杆黑色或淡黑色，或呈黑斑，箨帶綠紅褐色，有較濃之細條紋，桿性堅韌而外表雅致，小者做手杖傘柄，大者做凳案書架，專供裝飾用。產於山區。
- ⑥苦竹：長于山區荒瘠山地上，大者為魚釣，小者為管。
- ⑦青籠竹：別稱茶桿竹，杆散生，圓柱狀，堅硬直立，光滑無刺，有極薄灰色膜層，並現有條紋，產于山區，用途和玻璃竹相同。
- ⑧四方竹：別稱方竹，產於莊邊公社林前村，桿下方而上圓，表面潔綠色，粗糙生有皮孔狀網粒，桿可制紙。
- ⑨箬竹：別稱涼葉竹，產山區，多生于山坳陰湿之地，六月出筍，桿勻細而雅致，常用以制作筆管烟嘴，葉長而寬，能耐水浸，並有香氣，可為斗笠及包裹食物之用。
- ⑩孝順竹：別稱孝子竹，桿叢生，高可達一丈五尺，徑達一寸，六、九月出筍，可食，得為手杖傘柄或碎為竹纖，產于山區，也有栽庭院供觀賞。
- ⑪鳳尾竹：桿細、高五、六尺，葉小而排生于枝之兩側，全形似羽狀，此竹聚生成叢，枝葉可愛，為園景植物，山區亦產。
- ⑫莿竹：產于山區及平原一帶，多植于屋之周圍以防風，桿叢生，材堅韌，竹桿下部之枝短縮，梗化為刺狀，材可為挑擔、家具、棟樑等用。
- ⑬茨竹：產于山區一帶，常栽于宅邊，一叢多至數十、百竿，根盤結，不行於他處，桿上部向下彎曲，材質堅韌，可劈篾。
- ⑭蘆竹：產于山區，高七、八丈，節間距離二尺以上，自春至秋出筍，成材可為傢具及蓋屋柱樑等。

⑩觀音竹：莖細小，產于山區平原等地，純供觀賞。

相思樹：別稱高松柏，產于平原及沿海地區，木質堅實，木紋美麗，一般用作製車輪、棗槽、機柄和農具等。樹皮內含有單宁很多，煎汁可供染料制皮革，提煉栲膠。此樹生長快，萌芽力強，是良好的薪炭林樹種。

銀杏：俗名白果也叫公孫樹，本樹種解放前莆田沒有種植，解放后的1957年國營林場開始培植。

木麻黃：解放初引種莆田，全縣各公社均有種植，生長迅速，是沿海防護林主要樹種。材質堅重，可作建築用材，樹皮供藥用。

楓楊：為解放后引進樹種，植於福廈公路兩旁，木材色白質軟而肌理均勻，少刺裂，宜為印材，樹皮塗割可取纖維制繩織布，葉煎汁可殺虫。

波羅蜜：解放后才引進種植，木材可做傢具、車輪，果實味甘可食。

八角：解放后引進國營林場培植，木材堅韌很密，邊材帶褐色，心材暗色，雖有刺裂，質雖作細工之用，果有毒。

海桐：解放后引種。

杜仲：解放后引種，樹皮供藥用。

鳳凰木：解放后引進作為風景樹，生長迅速，木材緻密，質輕而有彈性，是良好櫟木。

棲樹：全縣各地均有，解放后才大量種植。品種有大葉接、小葉接、赤接、檸檬接、油接等，生長迅速，是本縣用材林的主要樹種。木材端直，質地堅韌，保存期長，具有特殊氣味，不受蟲蛀，可為堤工、橋工及海底工，枕木之用。

紅樹：別稱紅海欖，解放后于忠門公社發現幾株，繼而由廣東海南島及龍溪專區選回大量苗木種植。它生長在潮水漲落海底淤泥深厚的鹽土中，在海堤外造紅樹林可阻擋台風和海水的沖擊，還可防止海沙向岸上移動，其材色堅硬耐腐，可作樁柱，水中工程材料。樹皮含單宁很高，品質良好，提制的栲質栲膠可染漁網，船帆，很耐腐，染布匹永不退色。用它鞣制皮革，柔軟富有彈性，是世界上著名的鞣料植物。皮和根可供藥用，胎生苗含有淀粉，搗爛洗出粉可供食用，葉能作飼料，又含有豐富氮質，可沤制綠肥，每年開花極盛，香氣馥郁，是養蜂業的蜜源，在海灘上造起成片大面積的紅樹林，可作為軍事設備上的國防林。

薄葉木：常綠喬木，解放后由同安縣引進，材質堅硬，受白蟻為害較

少，為建築及橋樑用材。

以上僅是莆田主要林種，現就全縣千餘種森林中識其名稱 300 餘種列表附志后，供參考。

二、莆田解放前的林業概述

(一) 山地和森林分布歷史的追溯

(1) 從舊史料記述看莆田的山地面積：

莆田自陳光大 2 年（公元 568 年）置縣以來，隸屬的疆域變動不大，唐聖曆 2 年（公元 699 年）拆地置清源縣（即現在的仙遊縣）以後，直至宋太平興國 4 年（公元 979 年）又曾拆同仙遊、福清、永福（即永太縣）三縣接壤的部分地，另置興化縣，但至明正統 13 年（公元 1448 年）興化縣即撤消，將廣業地區仍歸莆田。自此以後，莆田的管轄疆域就基本沒有變動。因此，莆田縣山地面積，在唐聖曆 2 年以前的邊境當包括了現在仙遊的面積，應當說，在這時期莆田的山地最廣闊。宋太平興國 4 年至明正統 13 年，不但已劃出了仙遊縣，莆田主要的山區廣業地區也另置了興化縣，這時莆田的山地面積最小。興化縣撤消，廣業地區仍歸莆田后的山地面積就基本是現在轄管的面積。但莆田到底有多大山地面積，置縣一千多年來還沒有進行過調查。在明朝以前，有關這方面的記載，已完全無法找到，明以后府、縣志的記述也極不完整，明宏治府志載：「宋郡志述財賦而不述土田，故土田無考」、「元 93 年之治，無一人留心郡志者，故土田財賦通無可考」。土田無可考，其山地面積當然更無從查考。府志記載宏治五年的莆田田、地、山總面積為 902915.1 畝，其中山的面積 180042.2 畝，這些山地面積，包括了一百三十七座山嶺、峯、岩，以現在的公社對照，137 座山峯的分布是：

現在的城廂公社，以莆田城為中心，在城中有鳳山、梅山、州峯；在城西南有天馬山、鳳凰山、大象峯、羅漢峯；在城西有石室山、雞足峯、龜紋嶺；城東北有烏石山（即東岩山）、北亭山。

涵江公社：一以紫霄岩為中心，紫霄岩東下有浮山，再東南有尖山，紫霄岩南有漏平山（亦名北平山），汀渚山、三山。一以靈山為中心，東

有佛日嶺、勸耕嶺，西有九峯，九峯連環而東成黃巒山。一以迎仙港為中心，上有雙旗山、雲峰，與靈峯相對有香山；迎仙橋西北與福清接壤有戴帽山、駒馬山。

黃石公社：一由城山（即今青山）起點，至塘下有塔山（一名天馬），至惠洋有瓊山；黃石后朱尾附近有大孤嶼、小孤嶼。一以木蘭陂右岸的木蘭山為起點，過寶勝出龍泉山為上橫山，隔溪有小山曰下橫山，上橫山過雲洞山分出為香山，在深蛇有王倉山。一以壺公山為起點，在橫塘后有蔡山，東北有白塔山，馬峯街后有萬玉山；在崇山東南有石牛山，石牛西有羊眠山、壠山之東有梅花山，山麓有翠峯，壠山之東南有河山，柯山東南伸入靈川公社至海而止。

華亭公社：一以龜山為中心，與鷲山相附有紫帽山，紫帽山又與西面駢峙的雲峯，云平山，（亦叫紫霄山）合稱三台山，龜山分出小壠山，東向為文筆峯，鷲山紫帽兩山又再分歧為新亭山（原名石彭山）。一以南白沙之南的鼓角山為中心，北行為九龍山，在潮溪上有將軍山和同紫帽山相對的湯亭山。

常太公社：主要有九華山，其后為青竹山，其西北為高陽山。舊溪之南有天壠山，天壠山前有三仙山，馬齒山，馬齒東北有象山，自城通入常太還有吳岱、松嶺、方山。

莊邊和新縣兩個公社的山地，府志是以新縣為中心，在新縣東有百丈山、百丈嶺，西有東山、仙台峯、瑞雲峯、永興岩、仙壽峯、長壽峯、白龍岩、大松崙，南有鄭林山、楓樹、澳崙，北有文章峯、盧峯、蔣山，東南有越王峯，西南有祺山、四台山、平林峯；和越王峯相對的叫螺峰，西北有大帽山、大帽山之南有望江岩。

靈川公社以石梯山為起點，石梯山南行至海邊為浮山，石梯山東南行突起為壺公山，壺公山之南有小山名蓮峯山。

笏石公社以雙髻山為中心，雙髻山有五峯，側視見兩峯因稱雙髻，正觀之見五峯稱五嶺，自前城觀之見三峯，故又稱三架，實際是一個山。在雙髻山東麓有金山，西麓有留仙山，竹雞山，雙髻山北行轉東為天龍山，轉西為東山，雙髻山蜿蜒入海是叫持久山。雙髻山另一支東行為鰐魚山、石鼓山、鏡石山，石鼓山再前有石海山、龍舌山。

忠門公社有石馬山、芝山、岳香山、金山、嵩山、吳山、銅山、礪山

、嶽秀山、釋迦山、瓊山、龜山、蔣山、門夾山、塔林山和最濱海吉了的華胥山。

埭頭公社主要是大蚶山，除此外尚有印山、九跳山、東龍山、石獅山、鳳石山、東山、柯山、赤崎山、白湖山以及青山等。

南日公社的山據稱南日山。

從以上記載來看，是基本包括了現在全縣各個公社的山地，但面積僅 180042.2 畝，和當時的田、地、山 902915.1 畝來比，只佔其 19.9%，清乾鑿縣志記載，莆田山的面積也只有 165222 畝，比之府志又少了一萬多畝。這個數字同莆田實際山地面積的距離很大，根據解放后的調查推算莆田山地面積在 164 萬畝左右，佔全縣總土地面積的百分之五十五點四，可見府、縣志所載的山地面積是不完整的，同實際面積對照，僅及九分之一。

(2) 溪山深邃，樹木叢森是莆田北起山區南至沿海的本來面目：

莆田雖有山區、平原、沿海三種複雜不同的地形，但除東部中央興化平原外，其他均為高山和丘陵地，而且全境氣候條件基本是相同的，無論沿海、內地或山區均差異甚小，如前段所述，全縣基本是四季皆春氣溫適中，適宜于各種植物生長。氣候密切影響着土壤和自然植物的分布，自然植物是自然因子的綜合反映。從這一自然規律來說，莆田的自然植物分布，應當是自山區至平原以及沿海，自北而南的成為一條林帶。但從現在來看，森林只分布于西北部所謂山區一帶，其他地區已沒有成片的林木。當然，東部中央的興化平原系興化灣突起的海積地帶，隋、唐以來，勞動人民逐漸開闢為水田，成為主產糧食地區，自不會形成林覽。沿海是戴雲山脈餘脈自縣境西北向東南延伸形成，全境都是丘陵地帶，其間山巒逶迤直至海濱，在這一帶，歷史上究竟有沒有森林？是否自有史以來就是山岩裸露，地面沒有植被。這個問題，由於過去歷史文獻很少記述，現在已難于追溯全豹，但從舊史籍間一鳞半爪的記載，以及至今還流傳于民間的傳說，和最近發現的一些有關遺跡等方面的點滴資料來分析，可以證實，莆田的沿海地區，過去也是山林叢鬱，甚至生長着材可合抱的林木，其所以成為今天的荒山禠禠，地面沒有植被，是由于在過去封建社會制度下，歷代統治階級直接間接給以人為的破壞，森林毀壞無遺，造成了林地變荒山，使山體長年裸露，水土嚴重流失的結果。現將可以溯源到的莆田森林分布歷史述下：

從現在的黃石公社來說，我們所看到的，已沒有森林，甚至莆田最大山峯之一的靈公山，至解放時也已成為荒山了。但從一些遺留下來的文字記載，說明了現在的黃石公社在過去是「千林繁飾」有松、櫟、楠、杞、梓等林木。唐黃雲詠靈山詩曾有「山寨徹三伏，松偃出千年，樵木時迷所，倉籀歲豐川，巖祠風雨至，怪木蘚鬱，青草方中蕘，蒼苔石里錢」之句，讀了這詩句，浮現在我們眼前的是如此古松怪木蒼鬱深幽的靈公山。宋僕射陳端的靈山賦有：「千林繁飾兮，密蔥秀而競發……瑤琳琅玕韜其光也，櫟楠杞梓育其材也」。明宏治府志載：「梁溪在靈山之下，靈云岩諸水皆注于此，循山北流到新塘與溝水合，溪山深邃，樹木蔥森」。我認為這才是靈公山的本來面目。再從靠近黃石鎮的青山來說，宋鄧樵詠青山詩是這樣描述的：「青障迴環畫異奇，晴窗倒映春湖水，村村叢樹綠於蓋，歷歷行人去如蟻」，明陳經邦詠城山詩也有「紅葉偏山冬更好，蒼松覆石甞常陰」之句，可見青山在明時還是「紅葉偏山」「蒼松蔭石」。清乾隆縣志載：「青山原名城山，舊謠云：城山青，黃石出公卿，前時松皆合抱，故俗皆謂之青山，康熙遷民，一日悉其山，至今風水猶難復也」。具體說明了青山的林木是被毀于清代康熙的遷民事件。更從黃石公社鎮東南面靠近興化渤海的一個不很大的瓊山來說，明宏治府志載「張洋言瓊山，有松萬株，秀氣可掬」。從以上這些記述，我們完全可以斷言，現在的黃石公社在過去確是「溪山深邃，樹木蔥森」。

笏石公社我們現在叫它沿海地區，把它同平原山區區分開。上面講了，沿海地區實際是丘陵地帶，山峯很多，笏石公社大小山峯有十幾座，荒山和水上流失的程度，比之黃石公社更深一層，過去有否森林，文字的記載暫時還找不到，但從解放後在五侯山發現了深埋地下的樺木證實了笏石地區不但過去有森林，而且還產貴重的木材。1954年八月笏石的瀨塘鄉領村民羣衆開展抗旱保苗，在五侯山山麓填頭溪十七石階地方，挖沙坑尋找水源，當深一丈五尺時，發現有大批樺木重疊埋于地下。經訪問當地老羣衆，羣衆講述了很久以前流傳下來的故事：「很久以前，瀨塘是一個非常好的地方，五侯山上生長着密茂的森林，填頭溪流着清澄的泉水，灌溉着山下的田地。山上有木材，有飛禽走獸，溪里有魚有蝦，地裏五谷年年豐登，百姓生活得非常好。有一天，由京都傳來一個不幸的消息：皇帝要蓋皇宮，下旨要天下百姓進貢樺木供蓋宮殿，有材不獻罪同欺君。欺

君是死罪的，五候上生長着很好的樺木，百姓愁死了。因為有了樺木，百姓就要自己砍下，自己運送到京都進貢給皇帝。莆田至京路隔于山義本，不知道要破多少家，累死多少人，才有可能把木材運到京。為了不使官府知道五候山有樺木，就在一天晚上，全瀨塘羣衆進上五候山，把樺木全部砍掉，悄悄地埋在填河溪。瀨塘羣衆逃過了貢木材的苦難，但五候山從此就沒有森林了，填河溪泉水也渴了。雨來了，山上就冲下大量的黃沙淹沒了田地，瀨塘村從此荒窮了」。根據陳鴻「清初莆田小乘」「壬戌康熙二十一年十二月，北京起建太和殿，行文取大杉並楠木，每殿數十條，費用甚多。」的記載則上述傳說，不為無因。我們不必去探討故事是否全部真實，和發生這個故事的歷史時間等具體問題。但五候山山麓深埋了大批樺木，這是 1954 年八月發現的事實，而這批樺木不可能山外地運來埋在地下，是生長在五候山上，這點應當肯定。

靈川公社在崇公山西南面，倚山面海，石梯山綿延全境，各山也大都是解放后新造的幼林。根據有關志記述，靈川境內不但有森林，而且還產茶。宏治府志及乾隆縣志均稱：「諸山產茶，華山第一，此為第二」。又載：「柯山山壘公出之南東南行至海而止，山北有密樹百餘章望之如雲屯然」。石梯山、柯山均屬靈川公社，茶山、森林早已破坏，至解放時僅留下一些幼齡的馬尾松。

忠門公社在莆田最南端，有筶筶、醴泉兩半島構成，但全境仍為拔海 30 公尺以上丘陵地，大小山峯近 20 座，大部分山峯長年裸露，完全沒有地而被水土沖刷極為嚴重，群众叫這種山為「泥炭山」。但以醴泉半島來說，宏治府志載：「醴泉里芝山，山皆積石，有松萬株，遠望之蔚鬱可愛，昔人造庭接浮屠氏，號萬松庵」。乾隆縣志也述芝山闢木蓊鬱，為海濱勝景，又記嵩山峻拔，有萬松惟石，嵩山也在醴泉半島上。再說筶筶半島：其上雙髻山是最大山峯之一，現在是山窮水盡，瘠薄不堪，而且流失的水土淹沒了山下廣大的農田，山東麓鹽湖一帶有 250 多畝水田，已積沙一丈多深，有個墓葬的一根石燭，原高一丈四尺，現在僅露出地面一尺五寸，被雙髻山冲刷下來的泥沙埋沒一丈二尺半。當地羣衆說，他們的先代告訴他們，還在不太久以前，雙髻山上就有二千多畝森林，草木生長極為茂盛，山下以前有造船工厰，最大的海船、漁船用材，都是取給于雙髻山。根據這些記載和口述，說明了筶筶和醴泉半島在歷史上不但有千年的

森林，而且樹木蔥鬱，風景宜人，根本不是現在看到的水土嚴重流失，「淚痕斑斑」的荒山禿嶺。

堵頭公社主要是在平海半島上，高大的大蚶山綿亘達島的東南端，就在大蚶山中，自1936年以來，羣衆接連發現了許多炭窯遺址，有的由於水土冲刷已露出地面，有的還深埋地下，如山上一處叫仙脚跡地方，一個炭窯露口孔面三尺高。1958年莆田全民大煉鋼鐵時，石城大隊東黃村農民張紅慶上大蚶山找礦石，在山中矮古叢地方挖出炭窯一個，窯長六市尺，寬四市尺，窯中還有不變宮70斤，窖離地面還有一尺多高。根據調查，大蚶山已發現的炭窯有181個，分布：天雲洞附近20個，南日寺附近20個，花溪仔寺附近16個，山頂坪村30個，近天寺一帶12個，北山寺一帶46個，佛嶺5個，四亭后嶺2個，清水寺附近7個，仙峯寺附近4個。炭窯不但數量多，其分布地區之廣幾遍大蚶山。這大批炭窯的發現，證實了大蚶山上在過去有豐富的森林，供人民大量燒炭，縣志對大蚶山是這樣記述的「其山翠嶂。環翠如障」但現在我們看到的大蚶山，高峻依舊，却沒有青翠的樹林屏障其上。

南日公社是個海島，南日山上過去究有否樹木，我們目前還沒有材料證實外，對華亭公社我認為不須要更多的材料去證實，因為華亭公社北面緊接山區常太公社，西鄰仙遊縣，南連靈川公社，東部接近興化平原邊沿，可以說是半屬山區半屬半山區，從山脈、土壤、氣候等有利于森林生長的自然條件來說，只是僅次於黃、常兩地，所以華亭公社過去是個林區，應當無可致疑。西許附近的九龍山，現在是個水土流失嚴重的荒山，在府志山物考稱「九龍山多杜松」，也說明了華亭一帶現在的荒山禿嶺，在過去是曾生長着森林的。

根據上述材料，證實了莆田在歷史上，不但山區、半山區山深邃，樹木蔥森，就是分布平原的許多山丘，以至沿海地區也都有成片的森林。特別沿海地區，有人認為「風沙大，雨量薄，草木難于生長」是完全沒有根據的。我們也還可從其他記述來進一步證實沿海的面貌，宏治府志山物考載：「莆田海浜有鐵沙場，舟車陸運，凡數十里，以山爲爐，晝夜火不絕」。「莆田海浜」沒有指出具體地點，是海浜的某地或整個海浜？從解放後發現的遺跡來說不是一地，確是府志記述的「凡數十里」。這點可從1958年大煉鋼鐵在沿海的美瀨、平海、南日、東郭等地發現的鐵沙場來證實。

docsriver文川网
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

確是自吳化海經平海島至洲際凡數十里的許多海灘上蘊藏着大量的鐵沙，「依山爲爐」這個「山」不是平原的山也不是山高的山，是沿海的許多山，這也可從這叫來證實；平海半島上的海邊有叫鐵爐山，山下有鐵爐村，在忠明半島南端有鐵爐村，特別是鐵川公社的張邊村有鐵岸山，1958年大煉鐵時，挖開鐵岸山，獲得了大量的燒結鐵。這些山名、地名，羣衆留傳下來是因過去煉鐵而得名，鐵岸山羣衆傳說是三個神仙煉鐵未成脫凡而去還下的鐵，當地有祠祀三真人現尚存，這證明了過去就在沿海依山爲爐進行煉鐵。煉鐵需要大量的燃料，要是沒有大量的樹木燒炭做燃料，要解決出載運鐵沙數十里規模，提供幾天還夜不滅的火源是不可能的。而這些樹木就是生長在海濱的山上，這是很明顯的道理，過去煉鐵的人們就是爲了解決燃料，所以才「依山爲爐」。因此，上自吳化海始，下至平海島以及洲際的海邊的許多山嶺是被毀無存的。其所以成爲現在的風沙飛揚，草木不生的狀況，完全是由於在舊社會里山林遭到了破壞，大地失去了樹木的保護而受珊瑚裸露，受着颶吹暴雨，多層的土壤被吹和沖走了，剩下了瘦骨嶙峋的沙礫，沃野變成瘠地了。原來是宜林的土壤，林木茂盛的地方，也就是改變爲草木難于生長，苗芽水澆的地方了。

(二) 封建社會制度下的山林佔有和林農生活

(1) 官僚、地主和寺院占有大量山林：

解放前舊社會裏，山林的占有，和其他生產資料一樣，存在着極端不合理的制度。佔全縣極少數人口而且完全不參加生產勞動的官僚、地主佔有了大面積的山林，佔全國絕大多數人口的勞動農民和林農所擁有的山林却是三數很少。根據山區、半山區幾個鄉的重點調查，佔人口不及5%的官僚、地主、富農佔有山林達總面積的55%，宗有、族有、村有等封產、私系公有林佔山林總面積的20%，佔人口90%以上的勞動農民林農所佔有的山林却只有總面積的25%。這只是調查解放前夕的山林占有情況。追溯各個朝代也不例外，大量的山林被所謂「官紳豪門」長期霸佔：在城區赤柱林姓，根據其族譜記載，在宋熙寧間，貢元林國華死了，在石門西亭寺附近建個墳墓，圈佔山地二百餘畝。現在五江公社西天星一帶，背城西門一帶及華亭公社許多地方，都有赤柱林姓的山林，其中僅華亭一地，據其族譜不完整的記載，就有五百四十多畝。再如方家，只宮朝一個方廷範，明朝一個方良永，前者在常太店有了獵苑南芹山等全山嶺，後者

在華亭九眺山佔山三千多畝，常太境洋村之東白石山，宋朝阮駿墓在其上，因之闢地千畝以上。金紫方氏一侯宗祠，佔有山林四處，面積不詳，從其每年可收山租五萬六千一百文開鈔的數額來看，估計其面積當在萬畝以上。寺院，特別是許多大寺院，都是一個大山地主，如龍山寺，佔有山林面積，東西南北廣袤達15里以上。凡是「豪門」做一個墓，都要佔有許多山地，「氏族譜裏，僅統計其十三個貴墓的佔有山地數字，就達八百多畝，其中八個江邊不大不小的官，五個是布衣，最少的占有山地十三畝八分四厘，最多的佔有山地二百餘畝。一姓、一家、一人、一個寺院，一個祠堂，一個墳墓，其佔有的山林就以數百千萬畝計，從這里，我們不難想像出舊社會山林所有權大量集中在少數人手裏的情況。也說明了莆田廣大地主的山林，特別是交通便利的山脈、半山腰和平原的許多山峰，是被當時「豪門」的墓葬。寺門的「香火林」所佔有；被「官」和「僧」所瓜分。

（2）官紳、地主「蠶食鯨吞」山林的手段主要是霸佔：

官紳、地主佔有山林比之對田地的佔有，其剝奪手段是較為露骨的，大多數是恃勢霸佔。其霸佔方式是多種多樣的，一種是做官的死了，皇帝給予賜葬，許多豪門往往借「御葬」的機會大量圈佔山林，如刑部尚書方良永，明嘉靖八年賜葬，同上所述，在華亭九眺山圈佔山地三千多畝，這是「奉旨」霸占。莆田的御葬墓在明朝有二十二處，清朝又有六處，單道二十八個墓所佔有的山林，其面積當以萬計。一種是做了官發展成為獨霸一方的勢力，在這一方之內的山林，也就歸他「一統」，如常太地方，在明嘉靖間出了一名武進士，姓劉名祺，他佔有了常太地方的山林多得難以計算，羣衆間口傳：「從常太山頭尾往裏看去，凡能看得見的山尖，都屬劉祺所有」。再一種是經年累月侵佔山界，逐步擴張其佔有面積，這種剝奪手段同樣是驚人的，如唐朝方廷範僅是一個縣宰，掌葬常太猴坑的斧山，經他子孫世世代代恃勢侵佔山界的結果，至明朝時猴坑所有山林便都被佔有，直到現在，猴坑羣衆對方氏侵佔山林的歷史還沒有忘掉，他們世世代代流傳下來說：方氏后裔出了一個「三爺」（方岳），派人看守其祖墓和山林，恃勢逐年侵佔山界，使猴坑山嶺逐漸歸入方氏，全鄉也同時淪為方氏的佃戶。所以總的說來，莆田山林為少數人所佔有，其佔有手段，主要是直接間接的霸占，是一種暴力的剝奪。

官僚、地主「蠶食鯨吞」了莆田山林的大量山地，對這種費實是暴力

剝奪的山地，在他們家譜里、族譜里、祭規等的記載寫為「係是祖遺物業」，封建統治者也就保留下這種「祖遺物業」，保護官僚、地主階級的利益。所以山林被官僚、地主階級佔有後，一般很少再變動或轉移，無論是宋朝或明朝，也無論是元人統治或滿人統治，朝代儘管改換，却毫擋不了他們對山林的佔有。如赤柱林氏佔有華亭地區的山地，其中石門西冲寺附近二百畝山林，自宋熙寧間佔為其貢元林國華墓地後，歷經元、明、清以至國民黨統治時代，八百餘年間一直是林氏物業；金紫方氏入莆始祖方廷範原籍安徽人，以寧長溪、古田、長樂三定居莆田，舊府縣志載：「初，長官（廷範）孤身仕閩，猶為唐官，及五季分裂，六子皆仕王氏，入宋為甲族。」可見方廷範孤身來莆田，在其死後之所以能在獄坑圈佔大面積山林，是為了其六個兒子都做了王審知的官，於是就有了剝奪土地所有權的資本，而山地被剝奪去後也一直至國民黨時代都是方氏「祖遺物業」。有的山林甚至經過了滄桑之變，官僚、地主沒落了，山地荒蕪了，勞動人民在荒蕪的山地上進行墾荒，種上了果樹，生產經營了好幾輩子，應該說那是真正成了勞動者的「祖遺物業」了，但是，封建統治者却並不維護勞動人民的「祖遺物業」，往往在沒落官僚、地主的後裔中再有人登上了統治階級，他們就可以收回已經是勞動農民開墾生產了幾世幾代的土地。如南宋劉克莊的墳墓在延壽的鼓樓山並佔有了該山的山林，其後劉家沒落，歷經元、明、至清，劉克莊的墓早已湮沒，延壽羣衆早已在鼓樓山墾地生產，種上了果樹，鼓樓山已是一片農地和果園，延壽人民在這塊土地上勞動生產不知幾輩子了，但是至清末，劉家後裔中有個劉尚文，捐了一名國學生，成為莆田的一名「小紳士」後，就去鼓樓山尋找早已湮沒的他的祖先劉克莊的墳墓，對羣衆墾荒出的農地果園，說是剝佔了劉家的「祖遺物業」，破壞了劉家風水，於是砍掉了墳墓周圍的果樹，對墳墓移遠的五十餘畝農地和果園，要延壽羣衆向劉家交租，延壽羣衆和劉尚文打起官司，但其結果是敗訴劉家。封建社會的統治者和其制定的法旨就是保護了如上述山林的不合理所有制的存在。

（3）林農遭受沉重的逼迫和剝削，生活困苦：

山林佔有者大部分是住居城廂、涵江、黃石等繁華的城鎮上，尤以城廂集中最多。城廂的陳、林、方、鄭、黃、翁等幾大姓都是一大山林主，他們沒有生產意識和生產技能，不勞動，而且所佔有山林又大都是遠離城

頂的山鄉僻壤，所以其占有的山林全部都是仰給山林所在地的農民去生產經營，原來是山林主人的勞動者，已淪為無地或少地的貧農，他們不得不向「豪門」租佃土地，山區和城區可以說形成了兩個對立的階級，城區大部份是山林主，山區則大部份是城區的佃戶。「豪門」對山林的佔有，不單是佔有了地面的森林，而是佔有了地上地下的一切，凡是一草一木，一塊石頭，一根土，非經向其承批購買都不能動用，當地羣衆凡是要蓋房屋，開荒生產，甚至建一個廁所，都得通過承批租佃手續。所以「豪門」佔有了山地，實際上是剝奪了當地羣衆一切生產資料。佃戶遭受的剝削是嚴重的，山林雖沒有年年收益，但其地租大部分都是硬租，每年都得交納。佃戶除交山租外，還得替山林主看守墳墓，有的還規定，在其來山掃墓時，佃戶必須招待酒飯，並且永為定例。如赤桂林氏族譜載：「詔賜壽官跑蹤修驗郎小軒公妣集義許氏合葬在那南文賦里珠坑……按山計有九十餘畝，系是祖遺物業，付佃傅、陳、張等姓看守，按年應納山和，該鄉向租上承批起蓋房屋，逢年清明冬至兩節子姪到山祭掃，該鄉備酒飯相待」。僅九十餘畝山地，除納租外，每年還得負擔招待其全族子侄酒飯兩次。山林主對佃戶壓迫剝削的深重，從清初常太方氏佃戶組成暴動，殺死了方氏掃墓人的事件來看，說明了已迫使佃戶不得不「上梁山」的地步，根據陳鴻甫變小乘記載：「常太鄉霸澤仲瓊素包當捕甲，借明起義，十七日（順治四年）擁數百人登旗松嶺頂，後塘方族北日祭墓，賊多方老佃戶，埋伏竹林，擒數人斬首祭旗」。這支暴動隊伍舉義抗清是事實，但為什麼都是方氏佃戶，又最先向方氏開刀呢？據常太羣衆說：「世代為方氏佃戶，受其百樣勒索，方氏強佔山地，追收重租，甚至虧人佔屋，佃戶對方氏的橫行霸道早已忍無可忍」。羣衆的傳說同陳鴻的記述對照起來是完全相符的，很明顯常太羣衆受方氏壓迫剝削是深刻的，以往由於統治階級暴力強大不敢反抗，而當明室衰亡，清朝立足未穩的統治階級力量薄弱的時候，長期受壓迫的佃戶就起來反抗了，所以這一事半是揭露和反映了地租剝削封建壓迫的嚴重和官僚地主階級同貧苦農民之間矛盾的尖銳。

林農遭到官僚、地主階級的壓迫剝削，至國民黨時期達到最嚴重的程度。官僚、地主、資本家三重剝削，沉重地壓在林農頭上，任意敲骨吸髓；苛捐雜稅，重租高利貸，杉木商的壓價殺價，使林業生產受到極其嚴重的摧殘，有兩首民謡慘痛地描述羣衆受這種壓迫剝削的苦況。流行在森林

已經是絕無僅有的沿海地區歌謡是：

大房砍大樹，強房強砍樹，
樹了挖草根，窮人淚淋淋。
保長抓壯丁，甲長迫要錢，
無柴無米，百姓苦叫天。

流行在林區的歌謡是：

山下一片竹，滴落多少血；
山上一株杉，汗流未然乾；
山主追收租，保甲捐稅出不空（完）。
杉行老板「大腹肚」，驅保警丁如老虎；
裁杉數十年，賣出交不了聯營革鞋錢；
血汗何所歸，百姓受紅無處訴。

（三）莆田山林遭到歷代統治階級的摧殘和破壞

無山不綠的莆田，迄今只剩下廣、常兩地有成片的森林，其他地區已林木稀疏，沿海地區的許多山頭甚至是寸草不生，這個過程，其森林遭到破壞，具體的時間和發生的原因及發展的經過已無從查考，但從遺留下來的一些莆田文史資料中的點滴記述，也還可以掘出些微頭緒。根據這些記述材料的分析，唐朝時莆田才置縣不久，廣大地區未開發，許多山嶺還是森林叢密；大約北宋中，靠近平原邊沿的半山區許多山林，已經被採伐成為跡地而沒有再造林，及南宋末叶，甚至許多名山大山的森林也被大量砍伐，明朝時，在交通較便的許多地方，已是山空林稀了。根據歷史記載，莆田的森林被破壞最嚴重的是清初30年和國民黨統治的38年時間里。

（1）「唐茂盛、宋稀疎、明衰落」，山林的遭遇一代不如一代：

明宏治府志載：「平牀嶺在新縣西南，故崇仁里，今廣業里，盤繞十餘里，宋鄭火燄嘗種杉于道傍，行者德之。」平牀嶺就是現在的澳柄嶺，由山麓出沃柄嶺就進入興化平原邊沿，澳柄嶺可以說是山區和半山區的分水嶺。這個盤繞十餘里，而且是廣業地區往莆城大道的澳柄嶺已不是樹木叢森，至少是這段道路兩旁連行人過足遮陽的樹木已經沒有，所以鄭樵才種杉松于道傍，行人才感德。鄭樵為宋崇寧至隆興間人，因此這段記述，可以說明在北宋時半山區的山林已見衰落。

我們完全有根據可以這樣斷定：在異化平原邊沿，在許多交通運輸比較便利的半山區，唐代是「山深林密，千林隱飾」，至宋朝山林採伐就見頗繁，及南宋末葉出現了大量濫伐，而且伐而不造，青黃的山嶺開始荒蕪；至明朝便呈現山空林竦的景象。以莆田的壺公山為例說，從唐朝黃滔、南宋劉克莊、明朝李廷梧，三個朝代的詩人對壺公山的題詠來看，可以很清楚說明這種情況。黃滔詠壺公山詩上面講過了，有：

「山寨徹三伏，松隱出千年，樵牧時迷所，倉籀數轡川，嚴祠風雨管，怪木辟蘿繩……」之句。

劉克莊詠壺公山詩云：

「昔人方此遇神仙，曾見壺公跳八年，
斬木人多山漸瘦，結庵僧去石誰眠，
鳥啼半嶺仰斜日，樵返疏林起遠烟，
獨有老僧無俗事，一龜長佔野雲邊。」

李廷梧詠壺公山詩云：

「竹杖青鞋及晚暉，嵐光點映薜蘿衣，
山空幽鳥如相戀，天闊浮雲不疑飛……」。

三個朝代人寫出了壺公山三種不同的情景，對比起來極鮮明。黃滔的詩時，壺公山是古松挺秀，怪木附薜蘿的一片山林極其深幽景象；其林木之審茂，甚至在伏月入山也感不到暑氣，樵牧在密林中還要迷失方向。至宋劉克莊寫詩時，壺公山的景象就截然不同了，已由「樵牧迷所」一變而為「樵返疏林」；劉克莊並且直道出了「斬木人多山漸瘦」，劉是過去莆田上層士大夫，斬木的人多起來，能够使他感覺到並且為之興嘆，可以想見當時砍伐森林確是多了起來。砍伐結果怎樣劉克莊也寫出了，「山瘦」了「結庵僧去了」，寺院僧衆因為山瘦林疎無法賴以為生就離開了壺公山，府縣志稱：「舊傳壺山八面，十八院三十六岩，今唯白雲中和再建，餘俱無一存者」，可見壺山森林次第後沒有再造，和尚生活不下去，也就離開了壺公山。所以至明朝李廷梧寫壺山時所觸感到的是「山空」、「天闊」了，詩意里已找不到一點樹木深幽的影子。可見莆田平原和半山區許多森林是唐盛、宋臻，及明就衰了。

山林的衰落是由于封建統治階級的直接和間接的破壞。如前面提到的統治階級在圈佔山林修建墳墓的結果就是對山林的一種破壞，他們借口「

「風水」等迷信關係，往往在墳墓周圍禁止造林種植，有的圈佔面積相當大，如林氏九牧墓，幾乎圈定了整個福平山，不准墾植，使福平山幾百年來一直荒廢，地面連草類植被也沒有。方良永御葬九疊山後，也同樣使九疊山千畝山地淪為荒山禿嶺。至於由於封建社會制度的不合理，政治的腐敗，所造成封建宗派械斗燬林，匪賊刀兵燬林等破壞森林的情況是屢見不鮮的，山林的火災、虫災更是封建統治者所熟視無睹的，這就使莆田山林生產一代不如一代，日見衰落下去。

另一方面，隨着農業的擴展，農田水利的興修，在許多適宜農業生產的地方，勞動人民擠掉森林，開墾為水田、農地、果園，如平原、沿海許多坡度不大的山地，現在已變為農田，山高大量的山地梯田在以前都是林地，這也確實壓縮了一部分山林面積。但其使林業生產衰落的原因是封建的不合理社會制度和統治階級的摧殘和破壞，從清朝和國民黨對山林破壞的事實就是明顯的例證。

（2）清朝的遷界大規模毀滅了莆田沿海等地的山林：

森林面積逐漸減縮，林業生產日見衰落的原因雖然是複雜多方面的，但其主要原因還是由於封建統治者直接和間接的破壞，如清朝初年的「遷界」事件，就使莆田沿海地區大量山林毀滅，並且波及內地許多森林也遭到監砍。順治三年九月，莆田被清兵攻佔後，莆田人民曾數次配合了故明士紳和官吏，組織抗清義師，曾二次攻復莆田城。鄭成功在海上起兵後，莆田抗清義師又和鄭兵聯合。鄭兵利用沿海地形的有利形勢，在戰鬥中經常取得勝利，使清兵窮於應付。至順治十八年，鄭成功叛將黃梧向清獻策（一說原任清州府知府房星暉，使其弟星暉上言），據江口昇台閣外紀卷十一載：黃梧密陳滅賊五策，其第一策說「金廈兩島，彈丸之地，及延至今日之抗拒者，皆由閩海人民走險，糗餉軍械船隻之物，靡不接濟，若徙山東、江浙、閩粵沿海居民于內地，設立邊界，布置防守則不攻自滅也。」於是清統治者採納了黃梧的獻策，下令在全國沿海，特別是東南沿海，沿着海岸線劃定離海三十里至五十里為界線，將界外人民遷于內地，毀滅界線外一切房屋草木以及他們認為足以資敵的物資。莆田地處福建沿海要衝，又是鄭成功兵經常出擊抗清的地方，因此同年冬明官吏被屢執行遷界。據余闕莆變紀事說：「以董公天馬側入雁鐸為界，初議猶在馬峯、惠洋、笏石，及滿州官自來定界，並三鄉而裁之。」統共棄地據縣志輿地志「莆田

跨四縣三十里，康熙辛丑清野徙民，被去興福、醴泉、武盛、奉谷、崇福、合浦、新安、安樂、靈川九里，他如望江、國清等里亦各有刈拔，計去地三分之一。」所廢土地面積據縣志賦役志：「順治 18 年奉遷界外田地山廬千七百七十四頃四十七畝八分八厘九毫，實在界內田地山廬二千二百八十四頃七十七畝三分九厘。」我們現在稱呼沿海地區叫「界外」就是被徵去的地方。徵界之時，用兵力將所有住民全部驅之于內地，余馳蒲變紀事云：「當攝遷之後，大起民夫，將官統之出界，燒屋撤牆，民有壓死者，至是一望荒涼矣」，「又下砍樹之令，多年輪囷三章，數千株成林果樹，合抱松柏，蕪然以盡。近界之民，尙有附界之利，三月間又令巡界兵炬青，使寸草不留。」可見莆田自壘公天馬側入雁鵠的海濱地區，不但林木盡砍，而且寸草不留。應當說莆田沿海地區的山林就是由於遭受了這次大規模的破壞才成為現在的草木不生，水土嚴重流失的荒山。徵界達 20 年之久，康熙 20 年雖開始復界，但在五十年之後的雍正十年耕地還沒有完全墾復，耕地尙且如此，山林山廬數十年山楂裸落，水土流失嚴重，當然更沒有人去重新墾山造林了，我們已經看到了至解放時已達 300 年之久，沿海的山林尙無法恢復。以上是清統治者下令直接對山林的破壞，而由於徵界，全莆有三分之一居民被迫遷于內地，無家可歸，無衣無食，在這種流離顛沛無以爲生的情況下，他們就竄至界內，其中對界內的山林又起了嚴重的破壞。蒲變紀事說：「初民之遷也，彊移糧食，攜帶老幼，以爲奢塞功令，不久當復耳，既而焚屋撤窯，既而破樹采塞，汰墮彈礮，始知無歸之境，千百成羣，騷擾城鄉，官府憲其失所，每從寬政，即有蹊軌，亦常漏宿，未久食茶村謁，惡跡愈橫，凌肆愈著，瞋目詬罵，動曰我遷民也，相率入田園，掠者掠麥，摘果實，縛雞猪，居民側目，不可奈何」。又說「癸卯之秋（康熙二年），有發端砍樹者，不五六日間遷民竝起，壘公、谷城、天馬二十餘里，合抱條肆，濯濯然無枝干之遺矣。」可見徵界不但毀了界外山林，並在莆田造成了界內許多地區山林嚴重毀壞的惡果。

（3）國民黨統治階級破壞性的燒山、濫伐和杉木商掠奪式的採伐：在國民黨統治時期，莆田山林所遭到的破壞是極其嚴重的。軍閥混戰燒林，宗派械斗燒山，地主、保長、杉木商掠奪式的濫伐交織在一起。根據常太人民公社的調查，軍閥混戰期間，每役軍閥每次進山區，就必定有燒山，年發生有多至五次以上的。宗派械斗燒山更是無年不有，常太

公社萩蘆大隊與黨城村蔡姓發生宗派械斗，最嚴重的一年山林被燒四次，每次被燒面積都在千畝以上，在 1947 年的一次燒山，計燒掉十八個山頭，首尾延燒十二華里，四千多畝森林化為灰燼。在國民黨反動派摧殘莆田山區革命根據地時，更是以燒山為其能事。在進攻根據地得逞時，就大肆燒、殺，山林每被大量焚燬，作為一種恐怖性鎮壓的手段，如在 1930 年，國民黨反動派摧殘西洋一帶地區時，度田村周圍山林全部被燒光，該村 20 多戶的村落只燒同一間房子；在失敗時也必點一把火才逃出山區，進行其報復性的燒山。兇殘成性的國民黨反動派還以燒山為戰術，1930 年 11 月，僞族長林壽國派其營長王深率隊會合廣業反動民團頭子范少京、戴光宗圍攻蘆尾村時，企圖把當時在蘆尾村發動羣衆鬥爭地主的紅軍燒絕，四面放火燒山以包圍紅軍，蘆尾、下瑞、芹山一帶山林竟遭焚燬。所以國民黨反動軍隊的每一次進入山區，就有一次的燒山，他們只知道燒殺企圖達到其壓服人民的目的，至于燒山能給山區人民造成多大的災難，使山林遭到多大的損失，他們是在所不計的。國民黨統治階級在其無厭地搜刮人民脂膏中，山林也是其搜刮的對象之一。官僚、地主、保甲長任意濫砍濫伐和盜賣山林，從中侵吞剝削以肥己，這種情況至抗日期間發展極為嚴重，由於當時交通較便地區的成材林已破壞殆盡，所以幼林也遭其濫伐。據測在靈川公社在抗日期間就有六萬多畝幼林被破壞，這些山峯至解放時已淪為瘠薄的荒山。又如涵江公社紫宵山，當地羣衆播種了整山的馬尾松也於幼齡期在地主、鄉紳、保甲長勾結的操縱下一次砍光。國民黨統治階級對山林只管伐不管造，只有破壞沒有保護，在羣衆方面由於當時所受到的政治壓迫和經濟剝削的深重，生活困苦，已沒有更多的心力去造林，所以許多山林在被砍伐後就都淪為荒山。

杉木商在國民黨統治時期里，也大量發展起來，至抗日戰爭期間發展達到了最高峯，全縣多至百余家，分布地區也由大集鎮、平原而伸入向小集鎮沿海、山區等地。如城關、涵江、梧塘、西天尾、江口、黃石、笏石、北高、埭頭、華亭、龍橋、坪盤、吉慶、萩蘆溪等地都有地主資本家開行設棧。根據解放后的調查數字，還剩下 77 家，分布城關 15 家、涵江 12 家、梧塘 5 家、華亭 4 家、北高 7 家、埭頭 3 家，資金總額在 30 萬元以上，最大的資本六、七萬元，最小的一、二千元。木材資本家的發展，不是山區和農村經濟的繁榮，而是廣大農村經濟的破產；更不是林業生產的發

是，而是山林遭到嚴重的破壞。因為木材商是以營利為目的，他們越發展越多，其爭奪貨源，追逐利潤也就越瘋狂，所以木材被大量砍伐，這種掠奪式的採伐，先由交通較便利的地區開始，在這些地區資源盡後就伸入向較偏遠的山區。就在這種國民黨統治階級燒山破壞和木材商掠奪採伐的交煎下，使莆田森林資源枯竭了，使莆田由原來木材生產可自給的情況轉變為材源不夠自給，每年要由仙遊、永春、福州、福安等地區銷進約在木材5000立方米至10000立方米左右。木材商和地主一樣，而且大部分是地主的變身，無厭地剝削廣大農民，他們都是乘農村青黃不接時期壓價向山區購買森林，利用這個期間壓價向農村僱傭挑運勞力，而且大尺入小尺出，以榨取高額利潤。他們的掠奪式經營，不但是山林的破壞者，而且還是木材的嚴重的浪費者。莆田用材林主要的有二百多種，而木材商一般只經營杉木、天杉，有的兼營傢俱材黃樟、楠、油杉、槐等，有的兼營建柏、青岡櫟、樟、櫟、梧桐等水車材，有的兼營樟、槐、楓等深船材和溝船材江心松板。除此以外，其他的地上都作為薪炭材採伐，而在所經營的不多樹種中，他們為了要求適合傢俱、車船等用材的特殊規格形式，往往只採伐一株木材中適合的一兩段，其他就丟棄山上任其腐朽，浪費木材的積習是極嚴重的。

從以上事實我們看到了，大自然給予莆田人民的山林資源是豐富的，這些資源經受了唐宋元明清以來歷代封建統治階級的摧殘，再最後遭受了國民黨這個敗家子的破壞，是到了山枯水竭的地步。所以解放時莆田人民從這些敗家子手里要回的山林的基礎是極其薄弱的，山和森林所構成的是一幅極其殘破凋零的圖景。

三、莆田解放十年來的林業生產建設

1949年莆田解放時，接收舊社會遺留的山林是殘破得可憐的，全縣森林面積只剩下617000多畝，僅佔全縣土地面積的20·57%，其中在交通較便，人烟較稠密的山區，許多山林實際上還只是殘林山。殘山面積全縣有874100多畝，在沿海地區和草亭等地的荒山，絕大部分是由于長年裸露，表土嚴重地流失，而剩下了嶙峋的砂礫。官僚、地主無厭的剝削，杉木商破壞式的「包青山」掠奪，交織成一股頑固的摧殘森林的力量。加上千餘年來燒山，濫伐，浪費木材的積習，更加深了林

業的凋零殘破。這就是新社會遺留給莆田人民的全縣林業遺產和情況，也是莆田解放林業建設開始時的客觀環境。面對着這種狀況，莆田人民在中國共產黨和人民政府的領導下，首先是採取措施來改變和克服這種困難和衰落的嚴重情況；然后在林業生產基本恢復的基礎上進一步開展了有計劃、有步驟的林業生產建設，開展大規模的綠化河山的羣衆運動。所以解放十年來的莆田林業生產建設，可以概括為恢復、發展，大躍進三個階段。在1950至1952年國民經濟恢復時期，也是林業的一個恢復階段，這個階段，伴隨着土地改革、抗美援朝、鎮壓反革命和「三反」、「五反」斗争，特別是土地改革運動解放了農業生產力，工農業經濟的恢復和人民生活的改善，莆田林業生產也迅速恢復，這是吸收經驗和作一個準備時期。在1953至1957年的發展國民經濟第一個五年計劃時期，是莆田林業生產建設的發展階段，隨着合作化高潮的到來，配合整個國民經濟建設高潮，特別是合作化和農業大生產高潮，林業也大踏步前進，有了很大的發展。1958和1959年中國進入大躍進時期，莆田林業生產建設也在黨的「鼓足干勁、力爭上游、多快好省建設社會主義」總路線的光輝照耀下，在具有強大生命力的人民公社無比優越制度下，實現了史無前例的大躍進，全縣人民以空前的規模，空前的速度向大地園林化進軍，並在森林工業上也開創了嶄新的歷史。

(一) 國民經濟恢復時期的莆田林業

(1950至1952年)

新中國林業自解放開始，就在中國共產黨、中央人民政府的重視和正確領導下有計劃有步驟地進行生產建設。共同綱領第三十四條規定了「保護森林，並有計劃地發展林業」。中央人民政府在1950年即開始確定了全國性的林業方針：一、全力保護現有森林，並進行大規模的造林，以預防天災，保障農田水利。二、合理利用國家森林資源，保證國家建築及工業用材。所以莆田在有計劃地進行經濟恢復和改造工作中，林業也成為全縣範圍的恢復和改造的主要事業之一。莆田在國民經濟恢復時期的三年內，大力地貫徹了黨、人民政府一系列發展林業生產的政策，做了一系列發展林業生產的具體工作，這些政策和工作，最主要的有下列幾方面：

(1) 土地改革完成促進林業生產迅速恢復和發展：

首先，有步驟地在全縣範圍內實行了土地改革，在廣大農村中消滅了地主階級，消滅了封建的土地所有制。一千多年來在封建大山重壓之下的莆田農民翻了身，由土地的奴隸變成了土地的主人，全縣沒收了被官僚、地主階級佔有山林和征收了族有、房有、村有山林，根據上級土地改革山林處理辦法的規定，以利於保護經營和發展為處理最高原則。對部分面積大的森林，不宜於分散經營的計有 30000 多畝，經上級批准收歸國家所有；除此以外，凡人工培植、需要經常照料，原系租出分散經營的如桐山、茶葉山、竹山、杉松山等，在照顧原耕原植的原則下，一概分歸私人所有；原系輪番種植，而其範圍很大的，培育成林時間長，非個別戶所能經營的，分給了若干戶夥有；對原系全族、全房、全村共有，並非租出分散經營，而共同封禁看管，任其自然生長然后定期砍伐的山林，在征收之後，照顧了原有基礎，分給了私人夥有或全村夥有。莆田掌握了以上原則，土地改革中征收的山林，是大部分分配歸私人所有或全村人民公有，部分收歸國家所有，無地和少地農民（林農）分得了被官僚地主階級佔有的山林，於是莆田的林業也同農業一樣，被束縛着千年的生產力獲得了解放。土地改革在經濟上、政治上、文化上都產生了巨大的效果，引起了飛躍的變化，土地改革以後，農村面貌為之一新，已成為土地主人的廣大農民（林農）生產積極性空前提高，土地改革成為促進林業生產迅速恢復和發展的基本因素。

（2）貫徹普遍護林方針開展封山育林和護林防火：

在土地改革勝利完成，林業生產力獲得解放的基礎上，根據中央全國性的方針，結合莆田具體情況，貫徹了「普遍造林，重點造林，合理採伐」和「誰種誰有，移種移有，村種村有」的方針政策。運用各種辦法，採取各種措施，配合大力發展農業生產，積極領導和幫助農民保護現有森林，恢復和發展林業生產。普遍護林是發展林業的一項重要的工作。共同綱領第三十四條²賦予林業的首先指出護林；中央政務院 1950 年 2 月 16 日發出的指示，也把護林放在第一位，因此莆田在解放之初，同樣地也是以護林為林業生產建設的首要任務，是解放初期的工作重點。由於舊社會對森林只有濫砍亂伐，只有破壞，以致森林面積過小，木材資源缺乏，要迅速改變這種情況，就必須向摧殘和破壞現存森林的現象作鬥爭。莆田縣、區、鄉各級人民政府為貫徹林業生產建設中最首要的普遍護林方針，曾

docsriver文川网
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